

通 告

2017 年度學字第 84 號

有關中學學位分配「最後一批申請跨網派位」事宜

敬啟者：教育局現接受 2016/2018 年度最後一批的跨網派位申請。凡小六學生現已或行將遷居住其他學校網者皆可申請。申請者須具備有關居所證明文件副本及填具申請書（請向班主任索取），於 2018 年 2 月 9 日（星期五）前交回班主任辦理。有關跨網申請安排，臚列如下：

1. 申請人須為學校紀錄中的家長或監護人，並且與學生居住於同一居所。
2. 為了及早安排，有需要申請跨網派位的學生應盡早向學校提交由家長或監護人填妥及簽署的申請表格及居住地址證明文件等副本。家長亦須向學校出示居住地址證明文件正本，以供學校核對。
3. 申請學生的居住地址是指申請學生的唯一或主要居所。獲教育局認可的居住地址證明文件包括已蓋釐印的租約、徵收差餉或地租通知書、公屋租約／租用證及租咭、住宅固網電話收費單，以及各公用事業機構，如煤氣及電力公司以及水務署發出的單據等。
4. 居住地址證明文件上必須載列家長／監護人的姓名及地址。
5. 教育局會在有需要時直接聯絡有關家長或監護人，查核所提供申請資料的準確性，或要求有關家長或監護人作出宣誓，以資證明。在核實資料的過程中，如家長或監護人未能提交教育局所需要的資料或作出宣誓，有關跨網派位申請將不獲批准，學生將會在其原來所屬學校網參加統一派位。
6. 如申請跨網派位的學生在知道遷居前已申請了一所或兩所中學的「自行分配學位」，而又需要取消該項申請，請家長在申請表上註明及以書面向該中學取消該項申請，並將信件副本連同申請表交回本校，再轉交教育局跟進。
7. 在電腦執行統一派位時，獲批准跨網派位的學生，由於其成績會與新學校網的學生作比較，因此該學生的網內派位組別可能會與原來所屬的學校網不同。
8. 教育局最後一批跨網派位的申請截止後，或在統一分配學位的程序開始後，仍有學生因遷居而欲跨網就讀，則必須等待 2018 年 7 月 10 日派位結果公布後，自行向有關地區的中學申請入學。
9. 如有任何查詢，請致電本校 (2476 2505) 與吳穎如主任或廖嘉仁老師聯絡。

此致
貴家長台照

鐘聲學校校長 王玉麟 謹啟

2018年2月5日

----- ✕ -----

回 條

2017 年度學字第 84 號

敬覆者：貴校學字通告第84號有關中學學位分配「最後一批申請跨網派位」事宜，經已知悉。

本人 不擬 擬 申請最後一批跨網派位。

此覆
鐘聲學校校長

六年級_____班

學生：_____

家長/監護人簽署：_____

聯絡電話：_____

2018年2月____日

註：請在適當的 內加✓。